

三门峡市陕州区张汴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现向社会公布三门峡市陕州区张汴乡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总体情况。2025 年，张汴乡人民政府坚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根本遵循，严格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和“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乡着力健全工作机制，拓展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内容，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有效促进了法治政府、透明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

2.主动公开情况。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我乡持续扩大主动公开范围和深度，细化公开内容。2025 年，通过陕州区政府门户网站、“云上陕州”app、“学习强国”映像陕州平台等主流渠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涵盖政策解读、工作动态、通知公告、民生实事进展等多个方面，确保了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便利了群众了解和监督政府工作。

3、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在监督保障方面，我乡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体系，强化内部监督与责任追究。积极参与上级部门组织的政务公开业务培训，进一步强调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明确工作要求,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

4、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乡持续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完善了由乡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政务公开专员协调、各职能部门及各村协同联动的长效工作机制。强化信息发布审核和责任分工，确保各类信息及时、准确、规范公开。同时，加强对各村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与监督检查，确保基层信息公开落到实处，并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展望未来，张汴乡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贯彻《条例》精神，针对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如部分领域公开深度有待加强、政策解读形式可更加丰富等，持续优化完善。重点在提升公开质量、创新公开方式、加强解读回应、完善平台功能等方面下功夫，推动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迈上新的台阶，更好地服务于全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不足

一是公开内容精准度不足。部分政策文件类信息仅公布原文，缺乏结合乡情的通俗化解读，群众理解难度较大；

二是监督考核机制不够完善。政务公开考核指标设置较为笼统，对村级和部门的考核缺乏量化标准；

三是部分村级信息公开栏更新不够及时，内容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强化。

（二）改进措施

1. 优化公开内容供给，建立政策解读同步发布机制，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政策，配套发布图文解读、问答手册。
2. 完善监督考核体系，细化政务公开考核量化指标，将公开数量、质量、群众满意度等纳入考核范围。
3. 加大村级信息公开工作督导力度，定期开展业务指导和检查通报，推动村级公开工作标准化、常态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1、信息公开收费执行情况。我区严格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明确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规范执行，2025年度未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相关费用。
- 2、工作推进保障方面。持续强化组织领导，明晰各岗位职责分工，定期召开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对阶段性工作成效总结梳理、对后续重点任务统筹部署；同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针对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开展专项核查，对排查发现的问题即时反馈、督促限期整改，全力保障工作质效。
- 3、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推进情况。精准对标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着力推动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落地见效，确保公开内容贴合需求、规范有序。
- 4、政务新媒体管理情况。常态化开展政务新媒体督导检查，从严规范内容发布流程与账号运营管理，进一步提升政务新媒体运行规范化水平。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